# 2024年股份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书如何写(六篇)

来源：网络 作者：眉眼如画 更新时间：2025-01-19

*20\_年股份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书如何写一a公司，一家依中国法律注册设立和有效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

**20\_年股份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书如何写一**

a公司，一家依中国法律注册设立和有效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b公司，一家依中国法律注册设立和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c公司，一家依中国法律注册设立和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d公司，一家依中国法律注册设立和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e公司，一家依中国法律注册设立和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上述各方经过友好协商，就共同发起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相关事宜订立协议如下：

第一条本协议各方同意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发起人身份，采用发起设立方式，共同在\_\_\_\_\_\_\_\_\_设立一家股份有限公司(下简称“公司”)。

第二条公司的名称与地址：

公司中文名称：\_\_\_\_\_\_\_\_\_\_\_\_\_\_\_\_股份有限公司(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准的名称为准)。

英文名称：\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

公司注册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三条公司的注册资本：\_\_\_\_\_\_\_\_\_元;股本总额为\_\_\_\_\_\_\_\_\_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面值人民币\_\_\_\_\_\_\_\_\_元，公司设立时由发起人全部认购。

第四条公司的经营宗旨：\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五条公司的经营范围：\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六条公司的组织形式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股东以其在公司的出资额为限对公司的债务承担有限责任，公司以其自身全部资产为限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七条公司的存续期限为永久存续。

第八条本协议每个发起人各自向其他发起人声明和保证如下：

1.其是根据中国法律合法成立并有效存续的公司;

2.依照法律和各自章程，其有权发起设立本公司，并已得到各自章程所规定的公司内部批准或授权;

3.每个发起人将根据公司设立的审批机关、工商行政登记机关和各个中介机构的要求，签署文件、提供资料及其他一切必要的协助。

第九条公司发起人的出资方式和股权比例是：

1.a公司以折合人民币\_\_\_\_\_\_\_\_\_元的房屋、折合人民币\_\_\_\_\_\_\_\_\_元的土地使用权和\_\_\_\_\_\_\_\_\_元的现金出资，认购\_\_\_\_\_\_\_\_\_股，占公司总股本的百分之\_\_\_\_\_\_\_\_\_;

2.b公司以人民币现金\_\_\_\_\_\_\_\_\_元作为出资，认购\_\_\_\_\_\_\_\_\_股，占公司总股本的百分之\_\_\_\_\_\_\_\_\_;

3.c公司以人民币现金\_\_\_\_\_\_\_\_\_元出资，认购\_\_\_\_\_\_\_\_\_股，占公司设立时总股本的百分之\_\_\_\_\_\_\_\_\_;

4.d公司以人民币现金\_\_\_\_\_\_\_\_\_元出资，认购\_\_\_\_\_\_\_\_\_股，占公司设立时总股本的百分之\_\_\_\_\_\_\_\_\_;

5.e有限公司以折合人民币\_\_\_\_\_\_\_\_\_元的专有商标权出资，认购\_\_\_\_\_\_\_\_\_股，占公司设立时总股本的百分之\_\_\_\_\_\_\_\_\_。

第十条各个发起人同意设立公司筹备委员会(简称“公司筹委会”)，并授权公司筹委会具体负责公司设立事宜，内容包括办理

司名称的预先核准登记、草拟公司设立文件、草拟公司章程、报批公司土地使用权评估确认和土地使用权处置方案、报批公司设立、筹备公司创立大会、联络中介机构、以及其他与公司设立有关的事务。公司筹委会由各发起人共同选派人员组成。

公司首届董事会成立时，公司筹委会工作结束。公司筹委会的费用由a公司先行垫付，公司成立后计入公司开办费用，由公司予以偿还;公司设立失败则由发起人各方按照所认购的股份比例分担。

第十一条各发起人应在本协议签署之日(或\_\_\_\_\_\_\_\_\_省人民政府批准公司设立之日)起\_\_\_\_\_\_\_\_\_日内一次性缴足其所认购股份的股款。各发起人应将认购的股款汇入公司筹备委员会指定的银行账户，缴款时间以汇出日期为准。公司筹委会应聘请合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

第十二条各发起人应在验资报告出具之日起\_\_\_\_\_\_\_\_\_日内，召开公司创立大会，选举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批准公司章程。

董事会应在创立大会后三十日内向\_\_\_\_\_\_\_\_\_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报送设立公司的批准文件、公司章程、验资报告等文件，申请设立登记。

第十三条公司董事会由\_\_\_\_\_\_\_\_\_名董事组成，a公司推荐\_\_\_\_\_\_\_\_\_名、b公司推荐\_\_\_\_\_\_\_\_\_名、c公司推荐\_\_\_\_\_\_\_\_\_名。各方同意在股东大会上投票支持按本协议约定由其他各方发起人推荐的董事候选人。

董事任期三年，可连选连任。公司董事长由a公司推荐的董事人选担任。

第十四条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a公司推荐一名、b公司推荐一名、职工代表一名。

第十五条公司总经理由董事会任免，任期三年，可连选连任。首任总经理由a公司/b公司推荐的人选担任。

第十六条公司不能成立时，各个发起人对设立行为所产生的债务和费用负连带责任。公司不能设立时，未足额认购股份的发起人应对已足额认购股份的发起人已经缴纳的股款，负返还股款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的连带责任。在公司设立过程中，由于发起人过失致使公司或其他发起人利益受到损害的，该发起人应对公司或其他发起人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七条如果本协议的任何一方违反其在本协议中的任何声明、保证和其他义务，致使他方因此遭受损失，违约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八条本协议的任何修改，须经各个发起人协商同意，并以书面方式作

出。

第十九条本协议未尽事项，由各发起人另行友好协商确定。

第二十条凡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发生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各方均应通过友好协商方式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将相关争议提交\_\_\_\_\_\_\_\_\_仲裁委员会并按照该会届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对争议各方均有最终的法律约束力。

第二十一条本协议一式\_\_\_\_\_\_\_\_\_份，协议各方各持一份，其余报送有关部门。

第二十二条本协议自各方授权代表签字时起生效。

以下无正文

签字页

各方已促使其合法授权代表在文首载明之日签署本协议，以昭信守。

a公司(公章)\_\_\_\_\_\_\_\_\_\_\_\_\_\_\_\_\_

授权代表：\_\_\_\_\_\_\_\_\_\_\_\_\_\_\_\_\_\_\_\_

b公司(公章)\_\_\_\_\_\_\_\_\_\_\_\_\_\_\_\_\_

授权代表：\_\_\_\_\_\_\_\_\_\_\_\_\_\_\_\_\_\_\_\_

c公司(公章)\_\_\_\_\_\_\_\_\_\_\_\_\_\_\_\_\_

授权代表：\_\_\_\_\_\_\_\_\_\_\_\_\_\_\_\_\_\_\_\_

d公司(公章)\_\_\_\_\_\_\_\_\_\_\_\_\_\_\_\_\_

授权代表：\_\_\_\_\_\_\_\_\_\_\_\_\_\_\_\_\_\_\_\_

e公司(公章)\_\_\_\_\_\_\_\_\_\_\_\_\_\_\_\_\_

授权代表：\_\_\_\_\_\_\_\_\_\_\_\_\_\_\_\_\_\_\_\_

**20\_年股份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书如何写二**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根据平等互利的原则，经甲乙丙各发起人友好协商，决定设立“\_\_\_\_\_\_\_\_\_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特签订本协议书。

第一条 公司概况

1、申请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名称拟定为“\_\_\_\_\_\_\_\_\_股份有限公司”，并有不同字号的备选名称若干，公司名称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准的为准。

2、公司住所拟设在\_\_\_\_\_\_\_\_\_市\_\_\_\_\_\_\_\_\_区\_\_\_\_\_\_\_\_\_路\_\_\_\_\_\_\_\_\_号\_\_\_\_\_\_\_\_\_楼(房)。

3、本公司的组织形式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

4、责任承担：本公司采取募集设立方式，各股东以其所认购股份为限对公司承担有限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债务承担责任。

第二条 公司宗旨与经营范围

本公司的经营宗旨为：\_\_\_\_\_\_\_\_\_。

本公司的经营范围为：主营\_\_\_\_\_\_\_\_\_，兼营\_\_\_\_\_\_\_\_\_。

第三条 股权结构

1、公司采取募集设立方式，募集的对象为法人、社会公众。

2、公司发起人认购的股份占股份总额的\_\_\_\_\_\_\_\_\_%，其余股份向社会公开募集。

3、公司股东以登记注册时的认股人为准。

4、公司全部资本为人民币\_\_\_\_\_\_\_\_\_元。

5、公司的全部资本分为等额股份。公司股份以股票形式出现，股票是公司签发的有价证券。股份公司成立后拟在国内二级市场发行约\_\_\_\_\_\_\_\_\_万股，具体数额届时由股东大会决议确定。

6、公司股票采用记名方式，股东所持有的股票即为其认购股份的书面凭证。

第四条 股份类别

股份公司的股份，在股份公司成立时设定为人民币普通股，同股同权、同股同利。

第五条 发起人认缴数额、比例

甲方以其持有的有限责任公司\_\_\_\_\_\_\_\_\_%的股权，按有限责任公司截止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之经审计账面净资产，折合股份公司股份\_\_\_\_\_\_\_\_\_万股，占股份公司总股本的\_\_\_\_\_\_\_\_\_%;

乙方以其持有的有限责任公司\_\_\_\_\_\_\_\_\_%的股权，按有限责任公司截止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之经审计账面净资产，折合股份公司股份\_\_\_\_\_\_\_\_\_万股，占股份公司总股本的\_\_\_\_\_\_\_\_\_%;

丙方以其持有的有限责任公司\_\_\_\_\_\_\_\_\_%的股权，按有限责任公司截止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之经审计账面净资产，折合股份公司股份\_\_\_\_\_\_\_\_\_万股，占股份公司总股本的\_\_\_\_\_\_\_\_\_%。

第六条 其他出资

合同各方同意发起人\_\_\_\_\_\_\_\_\_以现物出资，出资标的为\_\_\_\_\_\_\_\_\_设备(工业产权、非专利技术、土地使用权)，同意\_\_\_\_\_\_\_\_\_评估师将标的折价\_\_\_\_\_\_\_\_\_元，折合股份\_\_\_\_\_\_\_\_\_股。

第七条 缴付时间

在\_\_\_\_\_\_\_\_\_政府批准设立股份公司后\_\_\_\_\_\_\_\_\_日内，应由注册会计师对股份公司验资并出具验资证明，以确认各方对股份公司的投资额及持股比例，并由股份公司向各方发给出资证明。

第八条 筹备委员会

(一)根据发起人提议，成立公司筹备委员会，筹备委员会由各发起人推举的人员组成，筹备委员会负责公司筹建期间的一切活动。筹备委员会下设办公室，实行日常工作制。

(二)筹备委员会的职责

1、负责组织起草并联系各发起人签署有关经济文件。

2、就公司设立等一应事宜负责向政府部门申报，请求批准。

3、负责开展募股工作，并保证股金之安全性。

4、全部股金认缴完毕后30天内组织召开和主持公司创立会暨第一届股东大会。

5、负责联系股东，听取股东关于董事会和经营管理机构人员构成及人选意见;并负责向公司第一届股东大会提议，以公正合理地选出公司有关机构人员。

(三)筹备委员会成员不计薪酬，待公司设立成功后酌情核发若干补贴。所发生的合理开支由公司创立大会通过后由公司实报实销。发起人的报酬由各发起人协商，报公司创立大会及第一届股东大会通过。

(四)筹备委员会自合同书签订之日起正式成立。待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届股东大会召开，选举产生董事后，筹备委员会即自行解散。

第九条 组织机构

1、股份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是股东大会。

2、股份公司设立董事会，由\_\_\_\_\_\_\_\_\_董事组成。

3、股份公司设立监事会，由\_\_\_\_\_\_\_\_\_监事组成。

4、股份公司设经营管理机构。

第十条 发起人的权利

1、共同决定有限责任变更为股份公司的重大事项;

2、当本协议约定的条件发生变化时，有权获得通知并发表意见;

3、当其他发起人违约或造成损失时，有权获得补偿或赔偿;

4、在股份公司依法设立后，各发起人即成为股份公司的普通股股东;

5、各方根据法律和股份公司章程的规定，享有发起人和股东应当享有的权利。 第十一条 发起人的义务

1、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从事股份公司设立活动，任何发起人不得以发起设立公司为名从事非法活动;

2、应及时提供为办理股份公司设立申请及登记注册所需要的全部文件、证明，为股份公司的设立提供各种服务和便利条件;

3、在股份公司依法设立后，根据法律和股份公司章程的规定，各发起人作为股份公司的普通股股东承担发起人和股东应当承担的义务和责任;

4、发起人缴纳股款或者交付抵作股款的出资后，除未按期募足股份、发起人未按期召开创立大会或者创立大会决议不设立公司的情形外，不得抽回其股本;

5、当公司不能成立时，发起人对设立行为所产生的债务和费用负连带责任;

6、公司不能成立时，发起人应对认股人已缴纳的股款，负返还股款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的连带责任;

7、在公司设立过程中，由于发起人的过失致使公司利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对公司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二条 费用承担

1、在设立股份公司过程中所需各项费用由发起人共同进行预算，并详细列明开支项目。

2、实际运行中按列明项目合理使用，各发起人相互监督费用的使用情况。待股份公司成立后，列入股份公司的费用。

第十三条 财务、会计

1、公司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财政主管部门的规定建立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

2、公司应当在每一会计年度终了时编制财务会计报告，并依法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财务会计报告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财政部门的规定制作。

3、公司在每一营业年度的头三个月，编制上一年度的资产负债表、损益计算表和利润分配方案，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

4、财务会计报告应当在召开股东大会年会的二十日前置备于本公司，供股东查阅。

5、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6、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7、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8、股东会、股东大会或者董事会违反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得分配利润。

9、公司应当向聘用的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真实、完整的会计凭证、会计账簿、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会计资料，不得拒绝、隐匿、谎报。

10、公司除法定的会计账簿外，不得另立会计账簿。对公司资产，不得以任何个人名义开立账户存储。

第十四条 违约责任

1、本协议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的有关条款及其保证与承诺，均构成该方的违约行为，须承担相应的民事责任。

2、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的有关规定，不愿或不能作为股份公司发起人，而致使股份公司无法设立的，均构成该方的违约行为，除应由该方承担公司变更类型的费用外，还应赔偿由此给有限责任公司以及其他履约的发起人所造成的损失。经其他发起人同意，该违约方将其持有的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给第三方的，可免除该责任。

第十五条 声明和保证

本发起人协议的签署各方作出如下声明和保证：

(1)发起人各方均为具有独立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并拥有合法的权利或授权签订本协议。

(2)发起人各方投入本公司的资金，均为各发起人所拥有的合法财产。

(3)发起人各方向本公司提交的文件、资料等均是真实、准确和有效的。

第十六条 保密

合同各方保证对在讨论、签订、执行本协议过程中所获悉的属于其他方的且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文件及资料(包括商业秘密、公司计划、运营活动、财务信息、技术信息、经营信息及其他商业秘密)予以保密。未经该资料和文件的原提供方同意，其他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该商业秘密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各方另有约定的除外。保密期限为\_\_\_\_\_\_\_\_\_年。

第十七条 通知

1、根据本合同需要一方向另一方发出的全部通知以及各方的文件往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和要求等，必须用书面形式，可采用\_\_\_\_\_\_\_\_\_(书信、传真、电报、当面送交等)方式传递。以上方式无法送达的，方可采取公告送达的方式。

2、各方通讯地址如下：\_\_\_\_\_\_\_\_\_。

3、一方变更通知或通讯地址，应自变更之日起\_\_\_\_\_\_\_\_\_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其他方;否则，由未通知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相关责任。

第十八条 合同的变更

本合同履行期间，发生特殊情况时，甲、乙、丙任何一方需变更本合同的，要求变更一方应及时书面通知其他方，征得他方同意后，各方在规定的时限内(书面通知发出\_\_\_\_\_\_\_\_\_天内)签订书面变更协议，该协议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未经各方签署书面文件，任何一方无权变更本合同，否则，由此造成对方的经济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第十九条 合同的转让

除合同中另有规定外或经各方协商同意外，本合同所规定各方的任何权利和义务，任何一方在未经征得其他方书面同意之前，不得转让给第三者。任何转让，未经其他方书面明确同意，均属无效。

第二十条 争议的处理

1、本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并按其进行解释。

2、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各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_\_\_\_种方式解决：

(1)提交\_\_\_\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十一条 不可抗力

1、如果本合同任何一方因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而未能履行其在本合同下的全部或部分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在不可抗力事件妨碍其履行期间应予中止。

2、声称受到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应尽可能在最短的时间内通过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事件的发生通知另一方，并在该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_\_\_\_\_\_\_\_\_日内向另一方提供关于此种不可抗力事件及其持续时间的适当证据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书面资料。声称不可抗力事件导致其对本合同的履行在客观上成为不可能或不实际的一方，有责任尽一切合理的努力消除或减轻此等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

3、不可抗力事件发生时，各方应立即通过友好协商决定如何执行本合同。不可抗力事件或其影响终止或消除后，各方须立即恢复履行各自在本合同项下的各项义务。如不可抗力及其影响无法终止或消除而致使合同任何一方丧失继续履行合同的能力，则各方可协商解除合同或暂时延迟合同的履行，且遭遇不可抗力一方无须为此承担责任。当事人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4、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受影响一方不能合理控制的，无法预料或即使可预料到也不可避免且无法克服，并于本合同签订日之后出现的，使该方对本合同全部或部分的履行在客观上成为不可能或不实际的任何事件。此等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水灾、火

灾、旱灾、台风、地震，以及社会事件如战争(不论曾否宣战)、动乱、罢工，政府行为或法律规定等。

第二十二条 合同的解释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条款内容不明确，合同各方当事人可以根据本合同的原则、合同的目的、交易习惯及关联条款的内容，按照通常理解对本合同作出合理解释。该解释具有约束力，除非解释与法律或本合同相抵触。

第二十三条 补充与附件

本合同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法律、法规未作规定的，甲乙丙各方可以达成书面补充合同。本合同的附件和补充合同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二十四条 合同的效力

1、本合同自各方或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2、本协议一式\_\_\_\_\_\_\_\_\_份，甲方、乙方、丙方各\_\_\_\_\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的附件和补充合同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_\_\_\_\_\_\_\_\_ 乙方(盖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丙方(盖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股份公司发起人协议书(范本)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根据平等互利的原则，经甲乙丙各发起人友好协商，决定设立“\_\_\_\_\_\_\_\_\_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特签订本协议书。

第一条 公司概况

1、申请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名称拟定为“\_\_\_\_\_\_\_\_\_股份有限公司”，并有不同字号的备选名称若干，公司名称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准的为准。

2、公司住所拟设在\_\_\_\_\_\_\_\_\_市\_\_\_\_\_\_\_\_\_区\_\_\_\_\_\_\_\_\_路\_\_\_\_\_\_\_\_\_号\_\_\_\_\_\_\_\_\_楼(房)。

3、本公司的组织形式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

4、责任承担：本公司采取募集设立方式，各股东以其所认购股份为限对公司承担有限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债务承担责任。

第二条 公司宗旨与经营范围

本公司的经营宗旨为：\_\_\_\_\_\_\_\_\_。

本公司的经营范围为：主营\_\_\_\_\_\_\_\_\_，兼营\_\_\_\_\_\_\_\_\_。

第三条 股权结构

1、公司采取募集设立方式，募集的对象为法人、社会公众。

2、公司发起人认购的股份占股份总额的\_\_\_\_\_\_\_\_\_%，其余股份向社会公开募集。

3、公司股东以登记注册时的认股人为准。

4、公司全部资本为人民币\_\_\_\_\_\_\_\_\_元。

5、公司的全部资本分为等额股份。公司股份以股票形式出现，股票是公司签发的有价证券。股份公司成立后拟在国内二级市场发行约\_\_\_\_\_\_\_\_\_万股，具体数额届时由股东大会决议确定。

6、公司股票采用记名方式，股东所持有的股票即为其认购股份的书面凭证。

第四条 股份类别

股份公司的股份，在股份公司成立时设定为人民币普通股，同股同权、同股同利。

第五条 发起人认缴数额、比例

甲方以其持有的有限责任公司\_\_\_\_\_\_\_\_\_%的股权，按有限责任公司截止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之经审计账面净资产，折合股份公司股份\_\_\_\_\_\_\_\_\_万股，占股份公司总股本的\_\_\_\_\_\_\_\_\_%;

乙方以其持有的有限责任公司\_\_\_\_\_\_\_\_\_%的股权，按有限责任公司截止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之经审计账面净资产，折合股份公司股份\_\_\_\_\_\_\_\_\_万股，占股份公司总股本的\_\_\_\_\_\_\_\_\_%;

丙方以其持有的有限责任公司\_\_\_\_\_\_\_\_\_%的股权，按有限责任公司截止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之经审计账面净资产，折合股份公司股份\_\_\_\_\_\_\_\_\_万股，占股份公司总股本的\_\_\_\_\_\_\_\_\_%。

第六条 其他出资

合同各方同意发起人\_\_\_\_\_\_\_\_\_以现物出资，出资标的为\_\_\_\_\_\_\_\_\_设备(工业产权、非专利技术、土地使用权)，同意\_\_\_\_\_\_\_\_\_评估师将标的折价\_\_\_\_\_\_\_\_\_元，折合股份\_\_\_\_\_\_\_\_\_股。

第七条 缴付时间

在\_\_\_\_\_\_\_\_\_政府批准设立股份公司后\_\_\_\_\_\_\_\_\_日内，应由注册会计师对股份公司验资并出具验资证明，以确认各方对股份公司的投资额及持股比例，并由股份公司向各方发给出资证明。

第八条 筹备委员会

(一)根据发起人提议，成立公司筹备委员会，筹备委员会由各发起人推举的人员组成，筹备委员会负责公司筹建期间的一切活动。筹备委员会下设办公室，实行日常工作制。

(二)筹备委员会的职责

1、负责组织起草并联系各发起人签署有关经济文件。

2、就公司设立等一应事宜负责向政府部门申报，请求批准。

3、负责开展募股工作，并保证股金之安全性。

4、全部股金认缴完毕后30天内组织召开和主持公司创立会暨第一届股东大会。

5、负责联系股东，听取股东关于董事会和经营管理机构人员构成及人选意见;并负责向公司第一届股东大会提议，以公正合理地选出公司有关机构人员。

(三)筹备委员会成员不计薪酬，待公司设立成功后酌情核发若干补贴。所发生的合理开支由公司创立大会通过后由公司实报实销。发起人的报酬由各发起人协商，报公司创立大会及第一届股东大会通过。

(四)筹备委员会自合同书签订之日起正式成立。待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届股东大会召开，选举产生董事后，筹备委员会即自行解散。

第九条 组织机构

1、股份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是股东大会。

2、股份公司设立董事会，由\_\_\_\_\_\_\_\_\_董事组成。

3、股份公司设立监事会，由\_\_\_\_\_\_\_\_\_监事组成。

4、股份公司设经营管理机构。

第十条 发起人的权利

1、共同决定有限责任变更为股份公司的重大事项;

2、当本协议约定的条件发生变化时，有权获得通知并发表意见;

3、当其他发起人违约或造成损失时，有权获得补偿或赔偿;

4、在股份公司依法设立后，各发起人即成为股份公司的普通股股东;

5、各方根据法律和股份公司章程的规定，享有发起人和股东应当享有的权利。 第十一条 发起人的义务

1、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从事股份公司设立活动，任何发起人不得以发起设立公司为名从事非法活动;

2、应及时提供为办理股份公司设立申请及登记注册所需要的全部文件、证明，为股份公司的设立提供各种服务和便利条件;

3、在股份公司依法设立后，根据法律和股份公司章程的规定，各发起人作为股份公司的普通股股东承担发起人和股东应当承担的义务和责任;

4、发起人缴纳股款或者交付抵作股款的出资后，除未按期募足股份、发起人未按期召开创立大会或者创立大会决议不设立公司的情形外，不得抽回其股本;

5、当公司不能成立时，发起人对设立行为所产生的债务和费用负连带责任;

6、公司不能成立时，发起人应对认股人已缴纳的股款，负返还股款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的连带责任;

7、在公司设立过程中，由于发起人的过失致使公司利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对公司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二条 费用承担

1、在设立股份公司过程中所需各项费用由发起人共同进行预算，并详细列明开支项目。

2、实际运行中按列明项目合理使用，各发起人相互监督费用的使用情况。待股份公司成立后，列入股份公司的费用。

第十三条 财务、会计

1、公司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财政主管部门的规定建立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

2、公司应当在每一会计年度终了时编制财务会计报告，并依法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财务会计报告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财政部门的规定制作。

3、公司在每一营业年度的头三个月，编制上一年度的资产负债表、损益计算表和利润分配方案，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

4、财务会计报告应当在召开股东大会年会的二十日前置备于本公司，供股东查阅。

5、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6、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7、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8、股东会、股东大会或者董事会违反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得分配利润。

9、公司应当向聘用的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真实、完整的会计凭证、会计账簿、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会计资料，不得拒绝、隐匿、谎报。

10、公司除法定的会计账簿外，不得另立会计账簿。对公司资产，不得以任何个人名义开立账户存储。

第十四条 违约责任

1、本协议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的有关条款及其保证与承诺，均构成该方的违约行为，须承担相应的民事责任。

2、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的有关规定，不愿或不能作为股份公司发起人，而致使股份公司无法设立的，均构成该方的违约行为，除应由该方承担公司变更类型的费用外，还应赔偿由此给有限责任公司以及其他履约的发起人所造成的损失。经其他发起人同意，该违约方将其持有的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给第三方的，可免除该责任。

第十五条 声明和保证

本发起人协议的签署各方作出如下声明和保证：

(1)发起人各方均为具有独立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并拥有合法的权利或授权签订本协议。

(2)发起人各方投入本公司的资金，均为各发起人所拥有的合法财产。

(3)发起人各方向本公司提交的文件、资料等均是真实、准确和有效的。

第十六条 保密

合同各方保证对在讨论、签订、执行本协议过程中所获悉的属于其他方的且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文件及资料(包括商业秘密、公司计划、运营活动、财务信息、技术信息、经营信息及其他商业秘密)予以保密。未经该资料和文件的原提供方同意，其他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该商业秘密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各方另有约定的除外。保密期限为\_\_\_\_\_\_\_\_\_年。

第十七条 通知

1、根据本合同需要一方向另一方发出的全部通知以及各方的文件往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和要求等，必须用书面形式，可采用\_\_\_\_\_\_\_\_\_(书信、传真、电报、当面送交等)方式传递。以上方式无法送达的，方可采取公告送达的方式。

2、各方通讯地址如下：\_\_\_\_\_\_\_\_\_。

3、一方变更通知或通讯地址，应自变更之日起\_\_\_\_\_\_\_\_\_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其他方;否则，由未通知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相关责任。

第十八条 合同的变更

本合同履行期间，发生特殊情况时，甲、乙、丙任何一方需变更本合同的，要求变更一方应及时书面通知其他方，征得他方同意后，各方在规定的时限内(书面通知发出\_\_\_\_\_\_\_\_\_天内)签订书面变更协议，该协议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未经各方签署书面文件，任何一方无权变更本合同，否则，由此造成对方的经济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第十九条 合同的转让

除合同中另有规定外或经各方协商同意外，本合同所规定各方的任何权利和义务，任何一方在未经征得其他方书面同意之前，不得转让给第三者。任何转让，未经其他方书面明确同意，均属无效。

第二十条 争议的处理

1、本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并按其进行解释。

2、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各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_\_\_\_种方式解决：

(1)提交\_\_\_\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十一条 不可抗力

1、如果本合同任何一方因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而未能履行其在本合同下的全部或部分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在不可抗力事件妨碍其履行期间应予中止。

2、声称受到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应尽可能在最短的时间内通过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事件的发生通知另一方，并在该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_\_\_\_\_\_\_\_\_日内向另一方提供关于此种不可抗力事件及其持续时间的适当证据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书面资料。声称不可抗力事件导致其对本合同的履行在客观上成为不可能或不实际的一方，有责任尽一切合理的努力消除或减轻此等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

3、不可抗力事件发生时，各方应立即通过友好协商决定如何执行本合同。不可抗力事件或其影响终止或消除后，各方须立即恢复履行各自在本合同项下的各项义务。如不可抗力及其影响无法终止或消除而致使合同任何一方丧失继续履行合同的能力，则各方可协商解除合同或暂时延迟合同的履行，且遭遇不可抗力一方无须为此承担责任。当事人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4、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受影响一方不能合理控制的，无法预料或即使可预料到也不可避免且无法克服，并于本合同签订日之后出现的，使该方对本合同全部或部分的履行在客观上成为不可能或不实际的任何事件。此等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水灾、火

灾、旱灾、台风、地震，以及社会事件如战争(不论曾否宣战)、动乱、罢工，政府行为或法律规定等。

第二十二条 合同的解释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条款内容不明确，合同各方当事人可以根据本合同的原则、合同的目的、交易习惯及关联条款的内容，按照通常理解对本合同作出合理解释。该解释具有约束力，除非解释与法律或本合同相抵触。

第二十三条 补充与附件

本合同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法律、法规未作规定的，甲乙丙各方可以达成书面补充合同。本合同的附件和补充合同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二十四条 合同的效力

1、本合同自各方或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2、本协议一式\_\_\_\_\_\_\_\_\_份，甲方、乙方、丙方各\_\_\_\_\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的附件和补充合同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_\_\_\_\_\_\_\_\_ 乙方(盖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丙方(盖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股份公司发起人协议书(范本)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根据平等互利的原则，经甲乙丙各发起人友好协商，决定设立“\_\_\_\_\_\_\_\_\_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特签订本协议书。

第一条 公司概况

1、申请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名称拟定为“\_\_\_\_\_\_\_\_\_股份有限公司”，并有不同字号的备选名称若干，公司名称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准的为准。

2、公司住所拟设在\_\_\_\_\_\_\_\_\_市\_\_\_\_\_\_\_\_\_区\_\_\_\_\_\_\_\_\_路\_\_\_\_\_\_\_\_\_号\_\_\_\_\_\_\_\_\_楼(房)。

3、本公司的组织形式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

4、责任承担：本公司采取募集设立方式，各股东以其所认购股份为限对公司承担有限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债务承担责任。

第二条 公司宗旨与经营范围

本公司的经营宗旨为：\_\_\_\_\_\_\_\_\_。

本公司的经营范围为：主营\_\_\_\_\_\_\_\_\_，兼营\_\_\_\_\_\_\_\_\_。

第三条 股权结构

1、公司采取募集设立方式，募集的对象为法人、社会公众。

2、公司发起人认购的股份占股份总额的\_\_\_\_\_\_\_\_\_%，其余股份向社会公开募集。

3、公司股东以登记注册时的认股人为准。

4、公司全部资本为人民币\_\_\_\_\_\_\_\_\_元。

5、公司的全部资本分为等额股份。公司股份以股票形式出现，股票是公司签发的有价证券。股份公司成立后拟在国内二级市场发行约\_\_\_\_\_\_\_\_\_万股，具体数额届时由股东大会决议确定。

6、公司股票采用记名方式，股东所持有的股票即为其认购股份的书面凭证。

第四条 股份类别

股份公司的股份，在股份公司成立时设定为人民币普通股，同股同权、同股同利。

第五条 发起人认缴数额、比例

甲方以其持有的有限责任公司\_\_\_\_\_\_\_\_\_%的股权，按有限责任公司截止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之经审计账面净资产，折合股份公司股份\_\_\_\_\_\_\_\_\_万股，占股份公司总股本的\_\_\_\_\_\_\_\_\_%;

乙方以其持有的有限责任公司\_\_\_\_\_\_\_\_\_%的股权，按有限责任公司截止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之经审计账面净资产，折合股份公司股份\_\_\_\_\_\_\_\_\_万股，占股份公司总股本的\_\_\_\_\_\_\_\_\_%;

丙方以其持有的有限责任公司\_\_\_\_\_\_\_\_\_%的股权，按有限责任公司截止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之经审计账面净资产，折合股份公司股份\_\_\_\_\_\_\_\_\_万股，占股份公司总股本的\_\_\_\_\_\_\_\_\_%。

第六条 其他出资

合同各方同意发起人\_\_\_\_\_\_\_\_\_以现物出资，出资标的为\_\_\_\_\_\_\_\_\_设备(工业产权、非专利技术、土地使用权)，同意\_\_\_\_\_\_\_\_\_评估师将标的折价\_\_\_\_\_\_\_\_\_元，折合股份\_\_\_\_\_\_\_\_\_股。

第七条 缴付时间

在\_\_\_\_\_\_\_\_\_政府批准设立股份公司后\_\_\_\_\_\_\_\_\_日内，应由注册会计师对股份公司验资并出具验资证明，以确认各方对股份公司的投资额及持股比例，并由股份公司向各方发给出资证明。

第八条 筹备委员会

(一)根据发起人提议，成立公司筹备委员会，筹备委员会由各发起人推举的人员组成，筹备委员会负责公司筹建期间的一切活动。筹备委员会下设办公室，实行日常工作制。

(二)筹备委员会的职责

1、负责组织起草并联系各发起人签署有关经济文件。

2、就公司设立等一应事宜负责向政府部门申报，请求批准。

3、负责开展募股工作，并保证股金之安全性。

4、全部股金认缴完毕后30天内组织召开和主持公司创立会暨第一届股东大会。

5、负责联系股东，听取股东关于董事会和经营管理机构人员构成及人选意见;并负责向公司第一届股东大会提议，以公正合理地选出公司有关机构人员。

(三)筹备委员会成员不计薪酬，待公司设立成功后酌情核发若干补贴。所发生的合理开支由公司创立大会通过后由公司实报实销。发起人的报酬由各发起人协商，报公司创立大会及第一届股东大会通过。

(四)筹备委员会自合同书签订之日起正式成立。待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届股东大会召开，选举产生董事后，筹备委员会即自行解散。

第九条 组织机构

1、股份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是股东大会。

2、股份公司设立董事会，由\_\_\_\_\_\_\_\_\_董事组成。

3、股份公司设立监事会，由\_\_\_\_\_\_\_\_\_监事组成。

4、股份公司设经营管理机构。

第十条 发起人的权利

1、共同决定有限责任变更为股份公司的重大事项;

2、当本协议约定的条件发生变化时，有权获得通知并发表意见;

3、当其他发起人违约或造成损失时，有权获得补偿或赔偿;

4、在股份公司依法设立后，各发起人即成为股份公司的普通股股东;

5、各方根据法律和股份公司章程的规定，享有发起人和股东应当享有的权利。 第十一条 发起人的义务

1、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从事股份公司设立活动，任何发起人不得以发起设立公司为名从事非法活动;

2、应及时提供为办理股份公司设立申请及登记注册所需要的全部文件、证明，为股份公司的设立提供各种服务和便利条件;

3、在股份公司依法设立后，根据法律和股份公司章程的规定，各发起人作为股份公司的普通股股东承担发起人和股东应当承担的义务和责任;

4、发起人缴纳股款或者交付抵作股款的出资后，除未按期募足股份、发起人未按期召开创立大会或者创立大会决议不设立公司的情形外，不得抽回其股本;

5、当公司不能成立时，发起人对设立行为所产生的债务和费用负连带责任;

6、公司不能成立时，发起人应对认股人已缴纳的股款，负返还股款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的连带责任;

7、在公司设立过程中，由于发起人的过失致使公司利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对公司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二条 费用承担

1、在设立股份公司过程中所需各项费用由发起人共同进行预算，并详细列明开支项目。

2、实际运行中按列明项目合理使用，各发起人相互监督费用的使用情况。待股份公司成立后，列入股份公司的费用。

第十三条 财务、会计

1、公司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财政主管部门的规定建立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

2、公司应当在每一会计年度终了时编制财务会计报告，并依法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财务会计报告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财政部门的规定制作。

3、公司在每一营业年度的头三个月，编制上一年度的资产负债表、损益计算表和利润分配方案，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

4、财务会计报告应当在召开股东大会年会的二十日前置备于本公司，供股东查阅。

5、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6、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7、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8、股东会、股东大会或者董事会违反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得分配利润。

9、公司应当向聘用的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真实、完整的会计凭证、会计账簿、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会计资料，不得拒绝、隐匿、谎报。

10、公司除法定的会计账簿外，不得另立会计账簿。对公司资产，不得以任何个人名义开立账户存储。

第十四条 违约责任

1、本协议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的有关条款及其保证与承诺，均构成该方的违约行为，须承担相应的民事责任。

2、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的有关规定，不愿或不能作为股份公司发起人，而致使股份公司无法设立的，均构成该方的违约行为，除应由该方承担公司变更类型的费用外，还应赔偿由此给有限责任公司以及其他履约的发起人所造成的损失。经其他发起人同意，该违约方将其持有的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给第三方的，可免除该责任。

第十五条 声明和保证

本发起人协议的签署各方作出如下声明和保证：

(1)发起人各方均为具有独立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并拥有合法的权利或授权签订本协议。

(2)发起人各方投入本公司的资金，均为各发起人所拥有的合法财产。

(3)发起人各方向本公司提交的文件、资料等均是真实、准确和有效的。

第十六条 保密

合同各方保证对在讨论、签订、执行本协议过程中所获悉的属于其他方的且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文件及资料(包括商业秘密、公司计划、运营活动、财务信息、技术信息、经营信息及其他商业秘密)予以保密。未经该资料和文件的原提供方同意，其他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该商业秘密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各方另有约定的除外。保密期限为\_\_\_\_\_\_\_\_\_年。

第十七条 通知

1、根据本合同需要一方向另一方发出的全部通知以及各方的文件往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和要求等，必须用书面形式，可采用\_\_\_\_\_\_\_\_\_(书信、传真、电报、当面送交等)方式传递。以上方式无法送达的，方可采取公告送达的方式。

2、各方通讯地址如下：\_\_\_\_\_\_\_\_\_。

3、一方变更通知或通讯地址，应自变更之日起\_\_\_\_\_\_\_\_\_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其他方;否则，由未通知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相关责任。

第十八条 合同的变更

本合同履行期间，发生特殊情况时，甲、乙、丙任何一方需变更本合同的，要求变更一方应及时书面通知其他方，征得他方同意后，各方在规定的时限内(书面通知发出\_\_\_\_\_\_\_\_\_天内)签订书面变更协议，该协议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未经各方签署书面文件，任何一方无权变更本合同，否则，由此造成对方的经济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第十九条 合同的转让

除合同中另有规定外或经各方协商同意外，本合同所规定各方的任何[\_TAG\_h2]20\_年股份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书如何写三

甲方：\_\_\_\_\_\_ 乙方：\_\_\_\_\_\_

甲、乙双方经充分协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就入股出资\_\_\_\_\_\_\_\_\_\_\_\_\_\_\_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公司的名称：\_\_\_\_\_\_\_\_\_\_\_\_

经营场所：\_\_\_\_\_\_\_\_\_\_\_\_

二、经营范围：\_\_\_\_\_\_\_\_\_\_\_\_

三、甲、乙双方的姓名

1、甲方：\_\_\_\_\_\_

2、乙方：\_\_\_\_\_\_

四、经营期限：

自\_\_\_\_\_\_年\_\_\_月\_\_\_日至\_\_\_\_\_\_年\_\_\_月\_\_\_日。

五、出资方式及数额

1、甲方以\_\_\_\_\_\_\_\_\_出资，折合人民币\_\_\_\_\_\_\_\_\_元;

2、乙方以\_\_\_\_\_\_\_\_\_出资，折合人民币\_\_\_\_\_\_\_\_\_元;

作为入股保证金以保证在经营期限内不退股，待经营期限届满乙方退出股份时矛以返还。)

3、甲、乙双方出资共计人民币\_\_\_\_\_\_\_\_\_元。公司经营期间双方出资为共有财产，不得随意请示分割。

六、利润分配和亏损分担

公司一般在\_\_\_\_\_\_\_\_\_进行财务结算，甲方按\_\_\_\_\_\_\_分取利润或分担亏损;乙方按\_\_\_\_\_\_分取利润或分担亏损;。

七、退股

入股人有下列情形之一时，入股人可以退股：

1、经营期限届满，乙方不愿继续经营;

2、需有正当理由方可退股;

3、经营期限届满经甲，乙双方同意可以退股;

4、甲，乙双方发生难于再继续股份经营时可以退股;

5、乙方退股需提前\_\_\_月告知甲方并经甲，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退股;

6、未经甲方同意而自行退股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八、解散与清算

公司股份经营有下列情形之一时，应当解散：

1、经营期限届满，甲，乙双方不愿继续经营的;

2、甲，乙双方决定解散;

3、经营已不具备法定人数;

4、双方解散后，企业应当依法进行结算;

5、经营终止后，甲，乙双方的出资仍为个人所有，届时予以返还。

九、经营终止后的事项：

1、即行推举清算人，并邀请中间人参与清算;

2、清算后如有盈余，则按收取债权、清偿债务、返还出资、按比例分配剩余财产的顺序进行。固定资产和不可分物，可作价卖出，其价款参与分配;

3、清算后如有亏损，不论双方出资多少，先以双方共同财产偿还，双方财产不足清偿部分，由双方按出资比例承担。

十、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应由双方讨论补充或修改。补充和修改的内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十一、本协议一式份，自双方签名后生效，双方各执一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_\_\_\_\_\_\_\_\_\_\_\_

\_\_\_\_\_\_年\_\_\_月\_\_\_日

乙方：\_\_\_\_\_\_\_\_\_\_\_\_

\_\_\_\_\_\_年\_\_\_月\_\_\_日

**20\_年股份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书如何写四**

甲方：

乙方：

甲乙双方的股份合作合同内容如下：

一、甲乙双方合作组建：\_\_\_\_\_有限公司，乙方投资1万元，占\_\_\_\_\_有限公司10%的优先股股权，其余投资由甲方负责。

二、甲方(\_\_\_\_\_有限公司)预计在3个月内，建立和完善各地城乡的加盟\_\_\_\_\_人事务所，组建成：联所经纪集团;各地经纪人事务所代理乙方驻各地办事处职能，代理乙方在各地的业务、事务。

三、乙方作为股东会员，有权督导各地经纪人事务所代理乙方驻各地办事处职能，代理乙方在各地的业务、事务。

四、各地经纪人事务所独家代理乙方同类业务、事务在本地区的经纪工作。

五、各地经纪人事务所代理乙方在各地的业务、事务的具体内容，亦由乙方根据乙方的具体情况随时签发《授权委托书》确定。

六、甲方将乙方的具体业务、事务上传到甲方的《\_\_\_\_\_网》网站，并在甲方的《经纪人连锁经营简报》周刊上刊发，以便各地经纪人事务所执行。

七、乙方根据委托的业务、事务的具体情况，确定支付佣金的具体标准，并与乙方所在地的经纪人事务所和甲方达成具体业务、事务的《委托代理合同》。

八、乙方交纳的股金既作为乙方加盟甲方《\_\_\_\_\_网》的会费，又作为乙方委托甲方业务、事务的保证金和预付佣金，乙方不拥有甲方实际股权。

九、本合同有效期为1年，到期满双方另议。

十一、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以签定《补充协议》补充。十、本合同未尽事宜按有关法规和甲方的《\_\_\_\_\_章程》及《\_\_\_\_\_网》公布的内容执行。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20\_年股份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书如何写五**

公司股份合作协议书范本

第一条 为了鼓励和引导公司员工的积极性，保护其合汉权益，加强规范化管理，进一步拓展公司业务，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政策，在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的情况下，就公司的入股投资经营问题，达成如下协议，望各位股东遵照执行 。

第二条 本规定所称股份合作书是指，由公司员工按照协议以资金、技术、劳力等作为股份，自愿组织起来从事互联网经营活动，实行民主管理，以按劳分配为主，又有一定比例的股金分红，有公共积累而达成的共同合作意向。

第三条 公司的主要任务是：发展公司经济，增加公司员工和公司财政收入，促进社会生产力的发展，满足公司员工日益增长的物质和文化生活的需要。

第四条 公司在国家法律允许范围内，从事电子互联网行业项目的市场运作。

第五条 公司股份资产属举办该企业的全体成员集体所有，公司在税后利润中，必须提取一部分作为不可分割的公共积累。

第六条 公司实行独立核算，自主经营，自负盈亏，依法享有自行确定企业的组织管理机构、经营方式、市场运作、资金使用、计酬形式、收益分配、职工招聘或辞退等权利。

第七条 公司和员工应根据国家有关劳动法规，双方签订书面的劳务合同，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包括期限、报酬和劳\*福利待遇等。条件成熟应逐步建立职工退休劳动保险制度。严禁企业招用童工。

第八条 企业实行按劳分配和按股分红相结合以按劳分配为主的分配方式。

经营者的报酬可以从优，个人收入超过国家规定征税标准的，应依法交纳个人收入调节税。

第九条 企业应注重自身积累。根据公司发展需要，可以扩股或增股，也可以向银行（信用社）申请贷款。

第十条 公司税后利润分配，应有相应比例用于扩大市场运作（其中30%作为集体福利基金、职工奖励基金等），其余70%用于股金分红，具体比例是......

第十一条公司实行经理负责制，接受股东监督，所有的股东，必须以公司的利益为主，不等侵犯公司的利益，不得从事与本公司经验项目相竞争的行业，对于侵犯公司利益严重的，经代表公司三分之二利益的股东同意，可以停止其职务，甚至除名。公司的经营业绩，公司的负责人必须每两个月公布一次。

第十二条 公司经理由徐\*峰担任，对全体公司员工负责，是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公司每三个月，开一次股东会议，就公司的经营事情进行协商，会议有公司的经理负责发起。

第十三条 股份是投资入股者在企业财产中所占的份额。

为保证公司稳定发展，公司必须加强股份管理。入股者一般不得退股。个别因特殊情况要求退股的，在离开公司前提下，经公司全体股东2/3同意可以退股。

对于公司的中、大的经营项目以及投资等，必须经公司三分之二的股东同意。

股权可依法继承、转让、馈赠，但须向公司股东大会（股东代表大会）申报，并办理有关手续，本公司的股东在同等条件下具有优先购买的权利。

第十四条公司分立、合并或终止时，必须保护股东财产，依法清理债权债务。公共积累或其剩余部分的处理，可以用于发展新企业，可以作为股份对外入股，可以用于建立职工保险，福利基金等，但不得分给职工个人。具体由股东大会决定。

公司破产，应组建清产组织、依法进行清算，以企业财产承担有限责任。

第十五条 公司的合法权益受国家法律保护，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以任何方式或借口，平调、侵占和无偿使用企业的资金、设备、产品和劳力。企业按县以上人民政府的明文规定交纳费用后，有权抵制和拒付其他各种摊派。

第十六条 公司必须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维护社会经济秩序和消费者的利益，开展合法的生产经营活动。违者，由有关行政主管机关责令改正。

第十七条 本协议自全体股东签字之日起施行，本协议公司执一份，各股东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0\_年股份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书如何写六**

转让方： (甲方)

住所：

受让方： (乙方)

住所：

本合同由甲方与乙方就广东 有限公司的股份转让事宜，于 年 月 • 日在广州市订立。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股权转让价格与付款方式

1、甲方同意将持有广东 有限公司 %的股份共 元出资额，•以 万元转让给乙方，乙方同意按此价格及金额购买上述股份。

2、乙方同意在本合同订立十五日内以现金形式一次性支付甲方所转让的股份。

第二条 保证

1、甲方保证所转让给乙方的股份是甲方在广东 有限公司的真实出资，是甲方合法拥有的股权，甲方拥有完全的处分权。甲方保证对所转让的股份，没有设置任何抵押、质押或担保，并免遭任何第三人的追索。否则，由此引起的所有责任，由甲方承担。

2、甲方转让其股份后，其在广东 有限公司原享有的权利和应承担的义务，随股份转让而转由乙方享有与承担。

3、乙方承认广东 有限公司章程，保证按章程规定履行义务和责任。

第三条 盈亏分担

本公司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同意并办理股东变更登记后，乙方、即成为广东 有限公司的股东，按出资比例及章程规定分享公司利润与分担亏损。

第四条 费用负担

本公司规定的股份转让有关费用，包括：全部费用，由(双方)承担。

第五条 合同的变更与解除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可变更或解除合同，但双方必须就此签订书面变更或解除合同。

1、由于不可抗力或由于一方当事人虽无过失但无法防止的外因，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

2、一方当事人丧失实际履约能力。

3、由于一方或二方违约，严重影响了守约方的经济利益，使合同履行成为不必要。

4、因情况发生变化，经过双方协商同意变更或解除合同。

第六条 争议的解决

1、与本合同有效性、履行、违约及解除等有关争议，各方应友好协商解决。

2、如果协商不成，则任何一方均可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七条 合同生效的条件和日期

本合同经广东 有限公司股东会同意并由各方签字后生效。

第八条

;本合同正本一式4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一份，广东 有限公司存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名)： 乙方(签名)：

年 月 日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